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97,025.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0元（含税），共分配红利人民币155,240,960.00元。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浦东建设	600284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音	陈栋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桥路701弄3号（A幢）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桥路701弄3号（A幢）
电话	021-58206677	021-58206677
电子信箱	dongmi@pdjs.com.cn	zhengdai@pdjs.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业务在保持稳定发展的基础上，利用多年积累的项目管理技术和品牌优势，积极向产业链上游延伸，不断拓展新的业务领域；从传统的施工企业逐步转变为市政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商"，并积极向"科技型全产业链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商"战略转型，盈利结构也从单一的施工利润转变为投资利润、施工利润等多样化的利润结构模式。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筑工程施工、沥青砼及相关产品生产销售、环保业务。

1、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业务

由于传统建筑施工业务利润率较低等原因，为不断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多年来，公司大力发展基础设施项目投资业务，积极推行项目投资业务助推传统施工业务的经营策略，利润结构逐步由单一的以施工业务利润为主向投资收益和施工收益并举转变。公司运作的基础设施投资项目目前主要集中于长三角等经济发达地区，合作的各级地方政府均具有较为雄厚的财政实力，保证了公司投资项目收益来源的持续稳健。

2、建筑工程施工业务

建筑工程施工业务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浦东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等多项专业资质。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拥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综合养护一级资质、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等多项专业资质。

同时，公司沥青路面摊铺施工技术能力在业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承建的工程项目曾多次获得"中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奖"、"国家优质工程奖"等奖项。丰富的专业资质资源和领先的施工技术能力为公司承接各类工程项目提供了坚实有力的基础，并拓宽了公司开展工程施工业务的渠道。

3、沥青砼及相关产品生产销售业务

公司下属孙公司上海浦东路桥沥青材料有限公司提供高质量的路面产品，主要从事沥青砼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构建了完备的"自主研发技术—沥青生产—沥青销售"的路用沥青产业链，具有上海市路基材料行业资质审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核准的沥青混合料生产一级资质，技术处于业界领先水平。

4、环保业务

公司环保业务的经营主体为公司下属公司上海寰保渣业处置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生活垃圾焚烧产生的飞灰等废弃物的运输业务。

（二）行业情况说明

2020年1-12月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为518,907亿元，比上年增长2.9%，基础设施投资（不含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比上年增长0.9%。数据表明，在中美贸易冲突以及新冠疫情内外冲击的背景下，固定资产投资受到一定影响，建筑行业作为其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市场规模增速也有所下降，叠加行业格局分散、政府规范化要求提高等诸因素，使得行业内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在基础设施投资领域，为有效防控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降低新冠疫情的不利影响，充分发挥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积极作用，2020年上半年，财政部PPP中心发布《关于加快加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入库和储备管理工作的通知》(财政企函〔2020〕1号)。该文件是2020年发布的第一个关于PPP项目推进的正式文件，也是应对这次突发疫情的PPP如何推进的指导性文件，旨在加强PPP项目入库和储备管理工作，特别是服务好有助于疫情防控项目的入库和储备。与此同时，建筑领域企企合作下的EPC+F模式也开始在全国各地兴起，以其操作的灵活性填补了一定的市场空缺，有利于保持行业的市场活力。

此外，结合专项债额度的提前下发和部分基建项目资本金比例的下调，以及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持政策的出台，预计未来市政工程、公共服务设施、交通运输、生态环保等领域仍将成为基础设施投资重点，城镇综合开发项目、特色小镇培育项目、水利工程项目、智慧城市建设项目等所占比重将逐渐扩大。在此背景下，同时具备投融资能力、建设能力和运营能力综合实力较强的企业将在市场竞争中更具优势，这将为公司实现"科技型全产业链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商"的战略发展目标带来重要机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总资产	16,683,451,785.23	14,484,707,880.46	15.18	11,811,341,755.29
营业收入	8,376,485,796.62	6,219,610,574.93	34.68	3,672,378,14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613,479.90	408,299,777.09	8.89	452,885,28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3,529,368.74	354,561,431.66	8.17	360,692,00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430,404,244.88	6,126,096,022.44	4.97	5,854,431,275.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630,702.75	1,203,086,183.74	-161.15	-23,144,298.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82	0.4208	8.89	0.46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82	0.4208	8.89	0.46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9	6.84	增加0.25个百分点	8.0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122,469,928.59	1,646,320,752.88	2,185,880,912.61	2,421,814,20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857,286.79	96,218,178.02	73,719,271.25	190,818,74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218,885.71	82,213,596.46	56,911,133.19	176,185,75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8,479,518.06	462,809,836.37	169,371,061.22	710,667,917.7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6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7,09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7,917,920	318,002,033	32.78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浦东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0	40,990,280	4.22	0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0,262,200	2.09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张桥经济发展总公司	0	19,494,444	2.0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785,443	5,979,771	0.62	0	无		境外法人
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0	5,818,782	0.6	0	无		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151,370	3,982,970	0.41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上海国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9,172	3,930,571	0.41	0	无		其他
王明	111,146	2,024,816	0.2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周正明	38,000	1,990,700	0.21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浦东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是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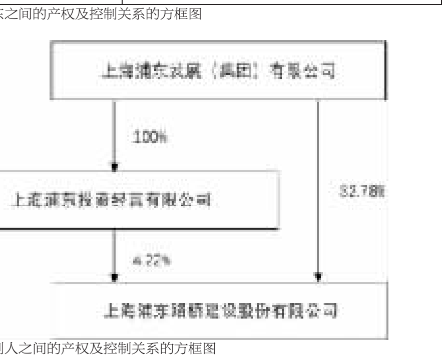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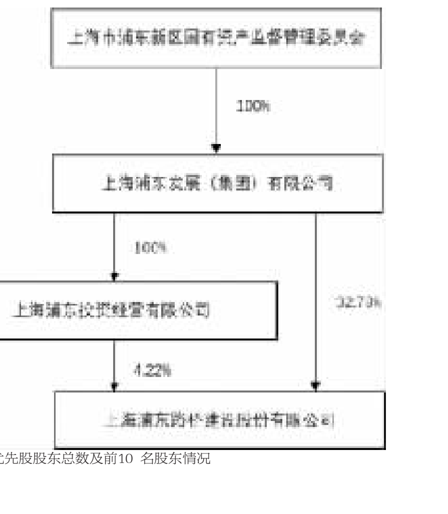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浦建01	143479.SH	2018-03-08	2022-03-08	2.59	3.35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浦建01	163153.SH	2020-02-24	2025-02-24	9	3.28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17浦建01已于2020年2月28日足额偿付债券本金及第三年债券利息。

报告期内，18浦建01已于2020年3月9日足额偿付第二年债券利息及债券回售部分兑付资金。

报告期内，20浦建01尚未涉及付息兑付事项。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1、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公司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5月29日出具了《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18浦建01与20浦建01跟踪评级报告》，并在上交所网站上进行了公开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与上次评级结果保持一致；18浦建01债券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浦建01债券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与上次评级结果保持一致。

评级结果释义：主体AA+表示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债项AA+表示债券的偿付安全性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2、不定期跟踪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无关于公司或有关债券的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3、报告期内评级差异情况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对公司在中国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进行的主体评级与公司债券，不存在评级差异的情况。

4、跟踪评级安排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持续关注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本公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本公司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于2021年6月30日前对本公司及公司债券做出最新跟踪评级，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提醒投资者关注。

5.4

公司代码：600284 公司简称：浦东建设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0.18	56.31	3.87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6	0.07	-14.29
利息保障倍数	12.67	13.99	-9.44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度，公司完成合并营业收入为837,648.58万元，较上年同期621,961.06万元增加215,687.52万元，同比增长34.68%；实现利润总额52,297.40万元，较上年同期46,012.33万元增加6,285.07万元，同比增加13.6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461.35万元，较上年同期40,829.98万元增加3,631.37万元，同比增加8.89%。本期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司本期新获取合同及在建项目增加，本期实现的工作量多于上年同期。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统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2020年度财务报表，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对本公司及本公司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统称"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总经理办公会	详见其他说明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账款	794,374,581.16	649,731,672.85	57,316,554.71	44,192,582.65
存货	3,394,305,069.05	52,755,729.31	233,363,297.44	
合同资产		1,436,329,01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49,863,231.44	676,000,000.00	922,487,269.50
预收款项	1,458,743,895.44		86,527,109.95	
合同负债		1,011,343,392.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47,400,503.37		86,527,109.95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下属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2019年度	2020年度
1	上海浦东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合并	合并
2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合并	合并
3	上海北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合并	合并
4	上海浦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合并	合并
5	无锡普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合并	合并
6	诸暨浦越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合并	合并
7	上海浦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合并	合并
8	上海德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合并	合并
9	上海浦东路桥沥青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合并	合并
10	上海寰保渣业处置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合并	合并
11	上海浦心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合并	合并
12	上海杨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3	诸暨浦越建发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4	海盐浦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5	上海浦兴创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合并

董事长：杨明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公告编号：临2021-013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3月12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桥路701弄3号德勤园A幢3楼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明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拟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97,025.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0元（含税），共分配红利人民币155,240,960.00元。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本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所属行业实际情况和公司发展需求，在维护了中小股东利益的同时，也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等的有关规定，我们对本预案表示同意，并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度风险评估说明》；

关联董事陈怡、朱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关于公司2021年度借款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2021年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借款（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信托计划融资、保理融资等），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资金需求情况进行具体操作，授权期限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上海浦东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东路桥"）、海盐浦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盐浦诚"）、上海德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勤投资"）、上海浦兴创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兴创智"）、无锡普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普惠"）等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提供融资担保，其中为浦东路桥提供的担保不超过30,000万元，为海盐浦诚提供的担保不超过70,000万元、为德勤投资提供的担保不超过40,000万元，为浦兴创智提供的担保不超过70,000万元，为无锡普惠提供的担保不超过10,000万元，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实施，授权有效期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为浦东路桥、海盐浦诚、德勤投资、浦兴创智、无锡普惠提供融资担保将有助于增强其市场开拓能力和主营业务发展，有利于保证工程与建设项目的顺利开展，且风险可控。我们同意公司进行此项担保并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并授权公司经营层进行具体事宜操作，授权期限为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协议涉及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30亿元，该综合授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流动资金贷款业务、银团贷款业务、票据业务、公司债券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及各类担保业务等授信业务，结算、保险代理、咨询等金融服务，以及保理、信托、票据等金融创新业务。协议有效期为壹年，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对上述审议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审议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要求，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认可并同意将上述议案列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议程。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建立银企合作关系可以充分利用其专业优势以及其优质、便利的服务，有利于保持公司经营业务稳定，有利于提高本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且遵循了公平、自愿、诚信的原则，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公司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在对有关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按照规定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对公司此项关联交易计划表示同意，并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陈怡、朱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关于公司结构性存款和低风险产品投资事宜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结合实际需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适度开展结构性存款和低风险产品投资。按产品风险等级，公司可投资低风险产品包括R1（谨慎型）、R2（稳健型）、R3（平衡型）。R1产品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中央政府债券、货币基金、收益权凭证（本金保障型）等与前述风险水平相当的单一品种或投资组合；R2产品包括AA级（含）以上评级债券、债券型基金、底层资产与前述风险水平相当的信托计划、资管计划、其他收益权凭证等单一品种和组合；R3产品包括A级（含）以上评级债券、不超过一年期的其他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等与前述风险水平相当的单一品种或组合。任意时间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和低风险产品存续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按本金计算），其中低风险产品（剔除货币基金产品）存续总额不超过10亿元（按本金计算）。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产品投资单笔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在年度授权范围内决策R1和R2级别产品的投资业务，并具体实施结构性存款和R1、R2级别低风险产品投资；R3级别的产品投资业务由董事会按一事一议的原则审议批准，授权期限为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关于公司项目投资额度的议案》；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及长三角等经济基础较好、市场发育较完善地区，本着稳健、谨慎的操作原则，积极拓展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房屋建筑、交通运输、水利工程、片区开发、地产开发、环保产业（含污水处理、垃圾处理、土壤治理等）、智慧停车、建筑工业化、建筑材料、产业金融等领域优质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授权期限为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关于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1年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费用为人民币9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8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对上述审议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审议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要求，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认可并同意将上述议案列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议程。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报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审议程序充分、恰当。同意聘请其为公司2021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自2021年4月8日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在此期间，预计子公司不需要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发生关联交易额度约为人民币58,126万元，其中，子公司向关联人提供施工服务额度约为人民币49,463万元，子公司向关联人销售产品额度约为人民币5,400万元，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施工服务额度约为人民币1,535万元，子公司向关联人购买产品额度约为人民币1,000万元，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物业管理服务额度约为人民币713万元，子公司接受关联人提供设计服务额度约为人民币15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对上述审议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审议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要求，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认可并同意将上述议案列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议程。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有利于保持公司经营业务稳定，降低经营成本，且遵循了公平、自愿、诚信的原则，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公司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在对有关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按照规定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表示同意，并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陈怡、高国武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薪酬考核兑现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杨明、邱畅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关于公司2020年度副总经理薪酬考核兑现方案的议案》；

关联董事朱音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事项（第17、18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相关薪酬制度的规定，有关议案的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对该事项表示同意。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关于2021年度在公司取薪董监事薪酬预算的议案》；

同意2021年度在本公司取薪的三名董监事（非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薪酬预算（含三年任期考核兑现）总额为350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对2021年度在本公司取薪的三名董监事的薪酬额度参考了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我们对此表示同意，并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杨明、邱畅、朱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公司202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1、《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1年度对外捐赠额度为：单笔对外捐赠支出且本年度累计对外捐赠支出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0.5%，并授权公司经营层严格按照公司全面预算的金额具体实施，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壹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自2021年度起，将独立董事津贴由目前的10万元/年（税前）调整为12万元/年（税前）。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随着公司规模和经营范围的扩展，独立董事履职需承担更多的责任、义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的将独立董事津贴由目前的10万元/年（税前）调整为12万元/年（税前）的建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调整独立董事津贴，并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马德荣、宋航、王蕾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在保持自身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政策，对公司利润分配作出明确的制度性安排，有利于公司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董事会制定《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的《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更好地保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我们对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表示同意，并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4、《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同意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保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权益，购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在保险费用不超过50万元/年与保险赔偿限额不超过1亿元的情况下，授权公司经营层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和市场实际情况办理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为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可以降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正常履职过程中可能引致的风险或损失，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促进责任人合规履职，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对公司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表示同意，并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5、《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4月8日(星期四)下午2:00现场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18号上海浦东华美达大酒店；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第1、3、4、5、6、8、9、10、11、12、15、16、19、22、23、24项议案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公告编号：临2021-017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司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浦发财务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涉及的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贰拾亿叁仟万元整，在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规定交易定价的基础上，浦发财务公司提供贷款的利率为同期市场上优惠贷款利率，并允许本公司根据资金回笼实际情况提前还贷，协议有效期为壹年，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2020年4月21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自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公司与浦发财务公司签订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贰拾亿元的银企合作协议。2020年8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自2020年8月26日至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子公司上海浦东路桥沥青材料有限公司向浦发财务公司申请办理专项授信额度叁仟万元整。

●本项交易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与浦发财务公司拟签订《银企合作协议》，按照该协议，浦发财务公司将为本公司提供下列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流动资金贷款业务、银团贷款业务、票据业务、公司债券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及各类担保业务等，以满足本公司因业务发展所产生的金融需要。

二、关联交易金额

综合授信额度为人民币贰拾亿叁仟万元整。

三、协议主要内容

1、浦发财务公司授予本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贰拾亿叁仟万元整，其中本公司壹拾伍亿元整，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伍亿元整，子公司上海浦东路桥沥青材料有限公司叁仟万元整，具体情况如下：

浦发财务公司授予本公司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壹拾伍亿元整。根据本公司业务需要，浦发财务公司将给予本公司的壹拾伍亿元综合授信进行适当分配，其中保函业务最高授信规模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票据业务授信规模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元；子公司上海浦东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在落实相应担保措施后，经审批同意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叁亿元。子公司上海德勤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落实相应担保措施后，经审批同意使用综合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肆亿元整。

浦发财务公司单独授予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伍亿元整。根据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业务需要，浦发财务公司将给予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进行适当分配，其中保函业务最高授信规模不超过壹亿陆仟万元整。

浦发财务公司单独授予子公司上海浦东路桥沥青材料有限公司专项授信额度叁仟万元整，用于代理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

2、本综合授信范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贷款业务、流动资金贷款业务、银团贷款业务、票据业务、公司债券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及各类担保业务等。

3、浦发财务公司提供贷款的利率为同期市场上优惠贷款利率，并允许本公司根据资金回笼实际情况提前还贷。

4、根据本公司需求和申请，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及浦发财务公司信贷规定的情况下，发挥浦发财务公司金融业务的综合优势，通过提融资策划、资金配套、过桥贷款和组织银团等服务方式支持本公司项目组织与实施。

5、浦发财务公司将根据本公司需要有针对性的开展金融创新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保理、信托、票据等金融创新业务，不断满足本公司因业务发展所产生的金融需要（金融创新业务使用总额纳入综合授信额度之内）。

6、除综合授信外，浦发财务公司将为本公司提供包括结算、保险代理、咨询等一揽子金融服务。

四、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关系

本公司与浦发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同为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12月，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朱音女士担任浦发财务公司董事。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256号34-35层

法定代表人：陈新

成立日期：1998年3月9日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

2020年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投资收益	净利润
2,468,673.04	259,119.03	41,177.77	15,001.18	26,037.92

五、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浦发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交易定价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规定确定。

六、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与浦发财务公司建立银企合作关系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的功能平台及渠道，通过利用其专业优势以及其优质、便利的服务，有利于提高本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该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七、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1年3月2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列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议程。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对上述审议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审议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符合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要求，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侵害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认可并同意将上述议案列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议程。

2、2021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委员陈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人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开展的正常经营活动，该等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2021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怡、朱音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建立银企合作关系可以充分利用其专业优势以及其优质、便利的服务，有利于保持公司经营业务稳定，有利于提高本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且遵循了公平、自愿、诚信的原则，没有发生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公司股东的长远利益。董事会在对有关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按照规定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对公司此项关联交易计划表示同意，并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公告编号：临2021-019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国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3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58人，注册会计师1,28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50人。

天职国际2019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9.97亿元，审计业务收入14.5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5.45亿元。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8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总额1.64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8,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次，涉及人员11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王兴华，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李玮俊，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薇英，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20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公司2021年度审计费用共计9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8万元）。较上一期审计费用持平。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1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议案》，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报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审议程序充分、恰当。同意聘请其为公司2021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2021年3月2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关于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议案》列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议程。

2021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报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审议程序充分、恰当。同意聘请其为公司2021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此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21年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费用为人民币9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人民币6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8万元。

公司全部9名董事参与本项议案表决，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公告编号：临2021-021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8日14点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18号上海浦东华美达大酒店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8日

至2021年4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借款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结构性存款和低风险产品投资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项目投资额度的议案	√
12	关于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4	关于2021年度在公司取薪董监事薪酬预算的议案	√
15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6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7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1年3月16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8、9、12、13、14、15、16、1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9、1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9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议案13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84	浦东建设	2021/4/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本公司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

（二）社会法人股股东，请持单位介绍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与上述第（一）、（二）条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下，信函以本市收到的邮戳为准。

（四）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桥路701弄3号（A幢）9楼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8862127、（021）68861703

邮编：201206传真：(021)68765759

（五）登记时间：2021年4月6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1:00至3:00。

（六）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桥路701弄3号（A幢）9楼

联系电话：（021）68862127、（021）68861703

传真：(021)68765759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不发礼品，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公司2021年度借款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银企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结构性存款和低风险产品投资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项目投资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4	关于2021年度在公司取薪董监事薪酬预算的议案			
15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6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7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公告编号：临2021-014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3月12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桥路701弄3号德勤园A栋三楼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本次年报的审核意见：经监事会审查，公司2020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0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情况；没有发现参与2020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拟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97,025.6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0元（含税），共分配红利人民币155,240,960.00元。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我们认为：公司通过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合理保障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效率、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实施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各项经营风险得到有效的防范与管控。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运行情况。

（下转B064版）